

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7年1月20日以书面形式发出通知，并于1月23日在公司综合楼306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运华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使用任一时点合计不超过1.5亿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该1.5亿元理财额度可滚动使用，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会议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